

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 第二十二週年校慶系列活動 5

藝文表演 活動計畫

- 一、活動目的：為迎接並慶祝一年一度的校慶盛事，使全校師生同樂，並鼓勵學生培養不同領域的才能。
- 二、參加人員：全校師生。
- 三、活動時間：112 年 11 月 4 日（六） 10:10-13:00
- 四、活動地點：本校中庭廣場，遇雨改至活動中心。
- 五、活動方式：
 1. 本校師生團體皆可報名，表演形式不拘，鼓勵多元演出方式。
 2. 欲參加表演者請與學務處訓育組聯繫，於 10/20（五）前，至訓育組填寫活動報名表（附件）。
 3. 動態藝文表演內容與順序，將由訓育組、班聯會與各表演團體協調。獲得動態表演機會者，須於 11/3（五）16：10～18：00 進行彩排。
- 六、活動獎勵：參與演出的各表演團體，將給予禮券 100 元鼓勵，經費由班聯會費支應。
- 七、本計畫陳校長核准後辦理實施。

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 第二十二週年校慶

藝文表演 活動報名表

節目名稱		表演類型	
表演團體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個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團體____人	預定時間	分鐘
	團體名稱：		
聯絡人 (班級座號/姓名)		聯絡方式	
所需器材/場地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麥克風____支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麥克風架____支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譜架____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背景音樂____首(曲名____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_		
演出人員 (班級座號/姓名)			
表演順序	(由學務處填寫)		
備註			

(可自行影印使用或至學務處訓育組索取空白表格)